证券代码:002400 证券简称:省广集团 公告编号:2024-024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6月6日以电子邮件及微信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1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远征先生主持,公司应参与表决董事6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6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公司独立董事已针对该事项召开了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4年7月4日(星期四)下午15:00在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996号保利世界贸易中心G座3楼会议中心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6)。

特此公告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400 证券简称:省广集团 公告编号:2024-025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辞职事项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谢景云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谢景云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生效。谢景云女士辞去董事职务后,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谢景云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谢景云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董事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经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同意提名刘莉女士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已针对该事项召开了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

本次补选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八日

附件:

刘莉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2月出生。历任广东粤能(集团)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广东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点项目开发部部长。现任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务与风险管理部(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刘莉女士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合适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002400 证券简称:省广集团 公告编号:2024-026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4年7月4日(星期四)15: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7月4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7月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7月4日9:15-15:00中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24年7月1日

6、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也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4年7月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996号保利世界贸易中心G座3楼会议中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

上述提案已由2024年6月17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及出席人的《居民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居民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代理人持《居民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2、登记时间:2024年7月2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8: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996号保利世界贸易中心G座

邮政编码:510220

联系传真:020-87614601

4、受托人在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个人股东亲自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委托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大会;

(4)委托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授权委托书应当注明在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的情况下,委托人或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2。

五、其他

1、会议咨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 系 人:何世鹏、张彤馨

联系电话:020-87617378

2、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召开半小时前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有效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核对身份及签到入场。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重大突发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八日

附件1: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			

委托股东名称:

《居民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额:委托人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受托人《居民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

附注:

1、各选项中,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

2、《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附件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00投票简称:省广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7月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时间为2024年7月4日9:15,结束时间为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603885 证券简称:吉祥航空 公告编号:临2024-053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5月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祥航空”或“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九元航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元航空”)2024年5月份合并主要运营数据:

(一)运营情况

2024年5月,公司客运运力投入(按可用座位公里计)同比上升15.74%,其中国内、国际和地区航线客运运力投入同比变动分别为3.03%、128.39%和26.54%;旅客周转量(按收入客公里计)同比上升19.57%,其中国内、国际和地区航线旅客周转量同比变动分别为7.28%、159.40%和31.38%;客座率为82.44%,同比上升2.64%,其中国内、国际和地区航线客座率同比变动分别为3.37%、8.63%和2.91%。

2024年5月,公司国内客运运力投入(按可用座位公里计)较上月环比上升2.74%,国内旅客周转量(按收入客公里计)环比上升3.57%,国内航线客座率环比上升0.68%。国际客运运力投入(按可用座位公里计)较上月环比上升7.51%,国际旅客周转量(按收入客公里计)环比下降1.60%,国际航线客座率环比下降6.69%。

2024年5月,吉祥航空新增以下定期航线:

新增沈阳—南京—海口往返航线(每周7班)

(二)运力情况

指标	2024年5月	同比增长	当年累计	同比增长
运力				
可用吨公里(ATK)(万吨公里)	56,436.25	17.25%	273,038.69	24.37%
国内	43,385.51	1.78%	213,192.90	9.21%
国际	12,495.53	145.94%	56,895.97	160.12%
地区	555.21	29.89%	2,949.82	19.79%
可用座位公里(ASK)(万人公里)	473,346.37	15.74%	2,297,866.11	23.35%
国内	375,415.96	3.03%	1,848,201.57	10.24%
国际	93,036.52	128.39%	423,542.81	156.18%
地区	4,893.89	26.54%	26,121.73	24.70%
可用货运吨公里(AFTK)(万吨公里)	14,324.61	26.47%	66,725.35	28.60%
国内	10,053.62	2.24%	47,315.63	6.77%
国际	4,156.23	193.81%	18,810.85	168.98%
地区	114.76	44.59%	598.87	3.76%
载运量				
收入吨公里(RTK)(万吨公里)	37,379.86	22.10%	182,629.33	31.07%
国内	29,509.40	7.13%	145,836.61	15.81%
国际	7,517.66	168.46%	34,861.90	190.74%
地区	352.80	32.15%	1,930.82	35.71%
收入客公里(RPK)(万人公里)	390,236.46	19.57%	1,939,689.25	30.07%
国内	319,182.63	7.28%	1,592,710.75	16.41%
国际	67,184.21	159.40%	325,610.47	204.01%
地区	3,869.62	31.38%	21,368.03	34.31%
收入货运吨公里(RFTK)(万吨公里)	2,845.58	67.30%	12,566.21	61.07%
国内	1,274.92	7.75%	6,252.42	19.47%
国际	1,562.48	205.26%	6,268.99	146.52%
地区	8.18	41.03%	44.80	75.55%
乘客人数(千人次)	2,335.56	11.66%	11,418.37	21.70%
国内	2,065.62	4.83%	10,095.78	13.26%
国际	244.29	141.92%	1,180.53	226.53%
地区	25.65	26.23%	142.06	32.95%
货物及邮件数量(吨)	11,264.69	32.47%	52,280.31	37.78%
国内	8,158.26	9.36%	39,080.16	18.69%
国际	3,042.62	207.25%	12,828.65	168.24%
地区	63.81	18.96%	371.50	56.14%
载运率				
客座率	82.44%	2.64%	84.41%	4.36%
国内	85.02%	3.37%	86.18%	4.57%
国际	72.21%	8.63%	76.88%	12.10%
地区	79.07%	2.91%	81.80%	5.86%
货物及邮件载运率	19.86%	4.84%	18.83%	3.79%
国内	12.68%	0.65%	13.21%	1.40%
国际	37.59%	1.41%	33.33%	-3.03%
地区	7.13%	-0.18%	7.48%	3.06%
综合载运率	66.23%	2.63%	66.89%	3.42%
国内	68.02%	3.40%	68.41%	3.90%
国际	60.16%	5.04%	61.27%	6.45%
地区	63.54%	1.08%	65.46%	7.68%

注:上述相关指标含义如下:

(一)可用吨公里:指飞行公里数乘以收费载运的可用收费载运吨位。

(二)可用座位公里:指飞行公里数乘以可出售座位数。

(三)可用货运吨公里:指飞行公里乘以可载货物及邮件吨位数量。

(四)收入吨公里:指飞行公里乘以收费运载吨位量。

(五)收入客公里:指飞行公里乘以收费旅客人数。

(六)收入货运吨公里:指飞行公里乘以收费运载货物及邮件吨位。

(七)客座率:指实际完成的收入客公里与可用座位公里之比。

(八)货物及邮件载运率:指收入货运吨公里与可用货运吨公里之比。

(九)综合载运率:指运输飞行所完成的运输总周转量与可提供吨公里之比。

(三)本月公司引进及退役的飞机型号和数量

本月公司及九元航空引进飞机0架,退役飞机0架。

截至2024年5月31日,公司运营87架A320系列飞机(其中27架为A321机型,20架为A320neo机型,10架为A321neo机型),8架波音787系列飞机。公司子公司九元航空实际运营24架飞机,均为波音737系列飞机。

(四)机队规模

单位:架

引进方式	飞机型号	数量
自购	A320系列	21
自购	B787系列	4
融资租赁	B787系列	4
融资租赁	A320系列	28
经营租赁	A320系列	38
自购	B737系列	2
融资租赁	B737系列	1
经营租赁	B737系列	21
合计	—	119

以上数据来自公司内部统计,可能与相关期间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有差异。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以上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002855 证券简称:捷荣技术 公告编号:2024-035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4年6月17日(星期一)下午14:5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6月17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6月1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南山高新科技园中区科技中三路5号国人通信大厦A栋10楼公司会议室。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守智先生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4人,代表股份数量136,691,890股,约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4712%。其中:

(1)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2人,代表股份数量136,689,290股,约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4701%;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数量2,6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1%。

2、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计2人,代表股份数量2,6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1%。

3、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

4、北京市康达(深圳)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一)非累积投票提案

1、审议《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赞成 股数	赞成 比例	反对 股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股数	弃权 比例
总表决情况	136,689,290	99.9981%	2,600	0.0019%	0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0	0.0000%	2,600	100.0000%	0	0.0000%

该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以上同意,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	赞成 股数	赞成 比例	反对 股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股数	弃权 比例
总表决情况	136,689,290	99.9981%	2,600	0.0019%	0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0	0.0000%	2,600	100.0000%	0	0.0000%

该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结果:通过。

(二)累积投票提案

3、审议《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赵晓群女士、郑杰先生、崔真洙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3.01《选举赵晓群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股数	比例
总表决情况	136,689,290	99.998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0	0.0000%

该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以上同意,表决结果:通过当选。

3.02《选举郑杰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股数	比例
总表决情况	136,690,890	99.999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1,600	61.5385%

该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以上同意,表决结果:通过当选。

3.03《选举崔真洙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股数	比例
总表决情况	136,689,290	99.998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0	0.0000%

该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以上同意,表决结果:通过当选。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康达(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芮典、刘阳

(三)结论性意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002855 证券简称:捷荣技术 公告编号:2024-036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6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4年6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张守智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其中康凯先生、王新杰先生、黄洪燕先生、江金锁先生、韩勇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全部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组成人员进行调整,调整后的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

战略委员会:张守智(主任)、赵晓群、康凯、王新杰、江金锁

审计委员会:黄洪燕(主任)、江金锁、韩勇、郑杰、王新杰

提名委员会:江金锁(主任)、黄洪燕、韩勇、康凯、崔真洙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韩勇(主任)、黄洪燕、江金锁、张守智、康凯

审议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补公司董事、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及聘任公司总裁、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下同)。

二、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经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聘任张守智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审议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三、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查,同意聘任丁斌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审议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002855 证券简称:捷荣技术 公告编号:2024-037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及聘任公司总裁、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17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赵晓群女士、郑杰先生、崔真洙先生,任期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同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聘任公司总裁及财务总监的相关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一)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张守智先生

(二)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张守智先生、赵晓群女士、康凯先生、崔真洙先生、郑杰先生、王新杰先生、黄洪燕先生(独立董事)、江金锁先生(独立董事)、韩勇先生(独立董事)

(三)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

战略委员会:张守智(主任)、赵晓群、康凯、王新杰、江金锁

审计委员会:黄洪燕(主任)、江金锁、韩勇、郑杰、王新杰

提名委员会:江金锁(主任)、黄洪燕、韩勇、康凯、崔真洙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韩勇(主任)、黄洪燕、江金锁、张守智、康凯

其中,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专门委员会总人数的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且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黄洪燕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委员均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上述各专业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董事赵晓群女士、郑杰先生、崔真洙先生的简历请参见公司于2024年6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聘任公司总裁、财务总监的事项,同意聘任张守智先生为公司总裁、丁斌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张守智先生、丁斌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等进行了审查并同意提名,聘任公司财务总监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通过。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任职资格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8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1、张守智先生简历

张守智先生,197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山东农业大学畜牧专业本科,南京农大工商管理硕士,新加坡国立大学EMBA市场营销学硕士学历。曾任东阿阿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山东省东阿县杨柳乡政府管理区书记、江苏欧克动物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诺威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总裁。

截至目前,张守智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捷荣技术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丁斌先生简历

丁斌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曾任职深圳创维-RGB电子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深圳创维液晶器件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深圳创维空调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24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丁斌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捷荣技术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2855 证券简称:捷荣技术 公告编号:2024-038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干黎术女士因个人原因已申请辞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干黎术女士的辞职会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且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故其辞职在补选出新任职工代表监事后生效。

公司于2024年6月17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补选新任职工代表监事,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职工代表审议,会议同意选举兰娇龙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兰娇龙女士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有关监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

特此公告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6月18日

附: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兰娇龙女士,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铠胜控股集团资深经理。2021年6月加入捷荣技术,现任公司采购经理、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目前,兰娇龙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要求。

证券代码:688693 证券简称:锴威特 公告编号:2024-024

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0.17元

-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4/6/21	2024/6/24	2024/6/24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2024年5月8日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3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73,684,211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7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2,526,315.87元。

三、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4/6/21	2024/6/24	2024/6/24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除公司自行发放对象外,其他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股东丁国华、罗寅、张家港市港鹰实业有限公司、苏州港晨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锴所持股份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以下简称“股息红利相关规定”)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上市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有时间)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7元;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7元,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本公司,本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股息红利相关规定,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股息红利相关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即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153元。

(3)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将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53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其他法人股东及机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0.17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如有任何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进行咨询: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512-58979950

特此公告。

苏州锴威特